

2023 年度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杨美第二幼  
儿园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杨美第二幼儿园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杨美第二幼儿园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杨美第二幼儿园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杨美第二幼儿园概况**

### **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杨美第二幼儿园主要职责**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杨美第二幼儿园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幼儿园管理条例》《幼儿园工作规程》等有关法律法规，提供学龄前儿童保育、教育服务，认真贯彻教育方针，规范幼儿园各项工作；与家庭、社区密切合作，与邻近小学互相衔接，综合利用各种教育资源，共同为幼儿的发展创造良好的条件。认真执行上级主管部门的指示和下达的各项工作，制定全园工作计划，做好实施、检查、总结工作，努力提高保教服务质量。

### **二、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杨美第二幼儿园机构设置**

我单位为纳入 2023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基层决算单位，内设教学部门，和后勤部门（含财务、资产、人事等）。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 第二部分：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杨美第二幼儿园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杨美第二幼儿园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53.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210.42	五、教育支出	35	1,242.74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99.8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263.98	<b>本年支出合计</b>	57	1,242.7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0.8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52.12
<b>总计</b>	30	1,294.86	<b>总计</b>	60	1,294.86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杨美第二幼儿园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63.98	953.72	0.00	210.42	0.00	0.00	99.84
205	教育支出	1,263.98	953.72	0.00	210.42	0.00	0.00	99.84
20502	普通教育	1,263.98	953.72	0.00	210.42	0.00	0.00	99.84
2050201	学前教育	1,263.98	953.72	0.00	210.42	0.00	0.00	99.8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杨美第二幼儿园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42.74	0.00	1,242.74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242.74	0.00	1,242.74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1,242.74	0.00	1,242.74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1,242.74	0.00	1,242.74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杨美第二幼儿园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53.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953.72	953.72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953.72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953.72	953.72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5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49	0.49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5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b>总计</b>	32	954.22	<b>总计</b>	64	954.22	954.2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杨美第二幼儿园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953.72	0.00	953.72
205	教育支出	953.72	0.00	953.72
20502	普通教育	953.72	0.00	953.72
2050201	学前教育	953.72	0.00	953.7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杨美第二幼儿园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0.00	30201	办公费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0.00		公用经费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杨美第二幼儿园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杨美第二幼儿园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杨美第二幼儿园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 第三部分：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杨美第二幼儿园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杨美第二幼儿园 2023 年度总收入 1,294.86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263.9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53.7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53 万元，下降 0.2%，主要变动情况：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主要包含人员经费收入、园舍租金收入及幼儿健康成长补贴收入，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变动情况在于人员经费收入较上年有所减少，因本年度人员流动性较大，流动期间存在一定的岗位空档期，经统计，本年度在职未满一年的教职工共 9 名，离职人员共 5 名，年末在职总人数 49 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210.4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59 万元，下降 1.7%，主要变动情况：事业收入是申请返拨并实际使用的幼儿保教费即非税资金收入，事业收入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变动

情况在于，2023 申请返拨及实际使用的非税资金额度均少于上年，2023 年度共申请非税资金返拨 327 万元，实际使用 210.42 万元，2022 年度共申请非税资金返拨 329.41 万元，实际使用 214.01 万元，故本年度事业收入相比上年减少。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99.8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8.22 万元，增长 39.4%，主要变动情况：上年度即 2022 年度受新冠疫情影响，幼儿园开学未满 10 个月，幼儿伙食费收取未满 10 个月，2022 年度共收取幼儿伙食费 73.92 万元，冲减学期伙食退费 2.46 万元后净收入 71.46 万元，另包含 2022 年度自有账户利息正常经费 0.16 万元；本年度即 2023 年度正常开学，共收取 10 个月的幼儿伙食费 104.48 万元，冲减学期伙食退费 4.64 万元后净收入 99.84 万元，故本年度其他收入较上年度明显增加。

##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杨美第二幼儿园 2023 年度总支出 1,294.86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242.7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2. 项目支出 1,242.7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3.55 万元，增长 1.1%，主要变动情况：幼儿伙食费支出、园舍租金支出、幼儿健康成长补贴支出较上年度均有增加。因本年度开学时间正常即 10 个月，上年度受疫情影响开学时间未满 10 个月，故

幼儿伙食费收支较上年明显增加；依据园舍租赁合同，园舍租金自 2022 年 5 月 14 日起涨幅 6%，故 2023 年度支出有所增加；依据在园幼儿健康成长补贴的申报，本年度符合条件的幼儿人数较上年增加，故下拨的经费支出较上年有所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 （一）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杨美第二幼儿园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953.7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53.7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53 万元，下降 0.2%，主要变动情况：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主要包含人员经费收入、园舍租金收入及幼儿健康成长补贴收入，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变动情况在于人员经费收入较上年有所减少，因本年度人员流动性较大，流动期间存在一定的岗位空档期，经统计，本年度在职未满一年的教职工共 9 名，离职人员共 5 名，年末在职总人数 49 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本单位上年度及本年度均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本单位上年度及

本年度均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二）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杨美第二幼儿园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953.7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53.72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30.28 万元，增长 3.3%，主要变动情况：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包含园长经费、班均经费、园舍租金经费及幼儿健康成长补贴经费的合计支出，因年初预算数未包含幼儿健康成长补贴经费，该项经费为年中新增的单独预算，即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比年初预算数有所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本单位上年度及本年度均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本单位上年度及本年度均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三、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杨美第二幼儿园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无“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无“三公”经费支出。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本单位上年度无“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全年也无“三公”经费支出。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主要用于无。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无，发生外事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发生其他国内公务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主要包括无。

####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5.4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2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1.1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5.4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 （四）2023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3 个，共涉及资金 953.7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故无组织对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

我单位共组织对“新型公办园（市本级）”、“新型公办园（市本级）-园舍租金”、“学前教育（市本级）”、“新型公办园（市本级）”4 个二级项目开展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53.72 万元，财政专户资金预算支出（事业收入即非税收入反拨）210.4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年度围绕“谁申报、谁负责”要求，压实预算部门申报责任，按照“谁分配、谁评估”原则，压实预算主管部门的审核责任。围绕项目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筹资合规性等，重点对项目进行严格事前绩效考量，拓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的深度与广度。从项目完成情况来看，我园年度工作总体完成情况良好，当年度预算安排的二级项目共 4 个，均能达到工作计划、合同要求及实施方案中规定的进度要求，项目完成率达到 100%；从项目完成效果性来看，各项指标完成情况良好，各项工作取得了新成绩，发展态势良好。

我单位组织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开展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53.72 万元，财政专户资金预算支出（事业收入即非税收入反拨）210.42 万元，学生食堂经费预算支出 78.5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1. 我园为了满足社区对适龄幼儿入学的需求，扩大招生范围，改进招生流程，改善办学环境，更新教学设施，以提供一个更加安全、舒适和启发性的学习空间。2. 我园重视教职工的专业发展，定期举办内部和外部的培训活动，不仅包括优秀教师的讲座，还有行业专家的研讨会，以此来提升教职工的教学能力和专业知识，从而直接提高教学质量。3. 我园对教职工学历提升的督促措施也取得了良好的效果，为幼儿园的长远发展奠定了坚实的人才基础。4. 我园通过改善班级和户外运动环境，以及优化教职工的办公和就餐条件，我们不仅提高了幼儿和教职工的满意度，也为幼儿园创造了一个更加安全、舒适和激励人心的学习和工作环境。这些改变使得幼儿园在教育质量、师资力量和硬件设施等多个方面都有了明显的提升，从而更好地实现了我们的教育理念和目标。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 4 个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 1400.71 万元，执行数 1242.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7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加强园务管理，重视规范导向，提

高管理绩效工作履职情况：加强制度管理，确保通过合理的规范和准则来指导人员。重视规范导向，提高管理绩效。依据《幼儿园一日活动组织规范》严格管理，参照《深圳市优质示范园创建手册》提升教育质量，组织广大教师深入学习，开展好各项工作，有针对性探讨、梳理、积累有价值的各类活动资料，不断加强档案工作规范化、法治化和科学化进程。二是强化行风建设，提高职业道德，塑造良好口碑工作履职情况：建立良好的教育形象，我园致力于实施《杨美第幼儿园教师行为准则》，并按龙岗区教育局的要求推进教育工作。我园将强化教师对政风和行风条例的学习，提升职业道德，执行《新时代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等文件，确保师德师风建设的优先地位。同时，我园也会开展职业道德和心理健康教育，强化师德考核，以培养教师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三是加强师资建设，注重分层培养，提升队伍实力工作履职情况：提升教育队伍实力，我园注重分层培养，强化骨干教师在班级和年级管理中的示范作用，并通过每月例会和沙龙研讨活动，提高班主任的理论和管理能力。同时，我园关注一线教师的成长，通过师徒结对、观摩示范课、参与教研活动等多种方式，促进青年教师的专业发展。此外，我园还鼓励教师参与读书活动和撰写学术文章，以及建立教师专业成长档案，以实现教师的终身学习和自我提升。四是精致教学管理，提升教学质量，凸显办园特色工作履职情况：提升教师的专业理论知识和教育技能，我们将

加强专题研修和教研学习。通过自主游戏研究和区域活动研究，结合办园理念，推进特色建设，优化游戏环境，提高游戏质量，并解决实际问题。我们将每月检查生活、运动、学习、游戏四大板块的工作计划。同时，依据《指南》完善课程计划，利用现有资源开展有价值的课程实践，确保课程质量，对每个主题进行筛选和补充。五是注重健康教育，优化教育质量，均衡发展幼儿工作履职情况：强调幼儿全面发展，注重培养良好习惯和个性品质，通过日常活动规范，促进生活、卫生、学习和礼仪习惯的形成。将健康教育融入日常生活，强化体能训练，提升教职工健康意识，培育幼儿健康行为。通过多样化活动，如节日庆祝和主题月活动，为幼儿提供展示自我和全面成长的平台。此外，优化一日活动安排，确保科学合理的作息，加强户外游戏时间。日常实施6S管理，提高保教质量，强化管理规范。定期体能循环训练和体育活动组织，针对不同年龄段制定教学目标，确保教学有效性，同时建立体育资源库，支持幼儿体能发展。六是重视家园携手，整合各方资源，提高家园效益工作履职情况：幼儿教育和家庭教育应作为一个整体，遵循尊重、平等和合作的原则，建立和规范家长幼儿园的管理工作。通过制定和执行工作计划，开展家长教育，以争创优秀家长幼儿园。为了促进家园互动，应以年级或班级为单位，通过多样的活动，如家长会和亲子活动，传递科学的育儿理念，增强共育效果。同时，通过幼儿园公众号的及时更新，利用网络优势，鼓励家长参与育

儿活动。此外，加强园内资产和财务管理，确保资源的有效利用，强化节约意识和安全管理，提高后勤服务质量，保障师生健康。定期培训后勤人员，提高服务意识，与教师共同完成保教任务。通过严格的门卫和安全管理制，确保幼儿园的安全运行。卫生保健工作应规范执行，强化检查和指导，确保幼儿的健康。最后，加强膳食管理，确保幼儿的健康成长，执行《食品卫生法》等相关法规，成立膳食委员会，保证食品安全。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资金支出进度略低于序时进度，预算执行力度有待加强。根据预算执行情况表显示，我园2023年1-3月支出进度26.25%、1-6月支出进度52.47%、1-9月支出进度77.03%、1-12月支出进度98.45%，则分季预算执行率分别为105.01%、104.94%、102.71%、98.45%，全年平均执行率102.78%。二是政府采购执行率较低，政府采购管理有待加强。政府采购执行方面，2023年政府采购计划金额为26.75万元，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为15.47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仅为57.84%，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比较低主要原因是2023年部分政府采购项目是跨年合同，部分集中采购项目资金结转至2024年使用。三是履职效果仍有提升空间。2023年度，我园能够履行分内职责，完成各项任务，部门整体支出效果指标基本能够实现年初绩效目标，体现履职效果，我园工作仍有改善空间。四是内控制度部分业务具体环节未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继续推进预算执行监管力度，加快分季度支出进度。2023

年度我园分季度支出进度基本能达到序时进度，但仍有进步空间。我园会继续加强预算执行监管工作，合理运用和发挥预算执行情况分析报告的作用，定时将财政支出进度进行统计分析，实现预算全程管控，并以通报的形式下发业务处室。督促未达到支出序时进度的业务处室撰写情况说明，分析支出进度缓慢原因，梳理、查找执行中的问题，认真研究提出有针对性的对策和措施，加快推进项目实施，确保实现支出目标，保障往后年度实际支出进度达到序时进度。二是加强政府采购计划性，提升采购服务效能。制定切实可行的采购计划。根据财政部门批准的政府采购预算，制定周密的采购计划，并完整反映政府采购预算，保证政府采购计划的采购项目数量和采购资金来源与政府采购预算规定的采购项目数量和采购资金来源相对应，加强合同管理，使合同期与预算年度保持一致。三是为提升公共服务质量和保障水平。我园将进一步加强对项目的监督管理，注重成本效益分析，在关注支出的同时，重视工作绩效，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质量和效益，争取在经济、社会、生态、可持续发展等方面取得更高效益。四是根据新的政策要求和业务发展补充制度相关环节的具体管理要求。

新型公办园（市本级）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725万元，执行数710万元，完成预算的97.9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总体目标完成情况良好，1.通过扩建设施和优化招生流程，成功满足了周边适龄幼儿的入学需求，同时

提升了办学环境和教学质量。2. 通过实施教职工讲学和专家培训计划，教职工的专业能力得到显著提高，教学质量因此得到进一步提升。3. 督促全体教职工提升学历，现已实现教职工学历水平 100% 的目标。4. 园内环境得到改善，包括班级、户外运动、办公和就餐环境，幼儿和教职工的满意度均达到 95% 以上，为幼儿和教职工创造了一个更加舒适和满意的环境。发现的问题及主要原因是：绩效目标指标值设置不够明确。下一步改进措施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结合项目工作安排情况和项目实施经验，合理设置成本指标，逐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全面性和科学性。

新型公办园（市本级）-园舍租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 198.44 万元，执行数 198.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我园在确保教育质量和安全环境的基础上，进一步优化了园舍的使用。我们租赁的园舍面积充分满足了教育教学及办公的需求，同时，园舍的教育教学及办公环境也严格符合办园安全要求。这些措施不仅提升了教学工作的效率，也为师生创造了一个更加安全、舒适的学习和工作环境，确保了教育活动的顺利进行，同时也为幼儿的全面发展提供了坚实的基础。发现的问题及主要原因是：绩效目标指标值设置不够明确。下一步改进措施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结合项目工作安排情况和项目实施经验，合理设置成本指标，逐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全面性和科学性。

学前教育（市本级）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45.28万元，执行数45.2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我园根据《龙岗区教育局关于做好2022-2023学年在园儿童健康成长补贴统计工作的通知》的要求，本市本级学前教育预算项目已顺利完成。本年度，依据在册幼儿人数，我们已按规定发放了成长补贴，并购置了适宜的读物和教学玩具。所有补贴和物资分发均严格遵循法律法规，确保了在园幼儿的合法权益得到了充分保障。此举不仅提升了教育资源的配置效率，也为幼儿提供了更加丰富的学习和成长环境。发现的问题及主要原因是：绩效目标指标值设置不够明确。下一步改进措施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结合项目工作安排情况和项目实施经验，合理设置成本指标，逐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全面性和科学性。

新型公办园（保教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327万元，执行数210.42万元，完成预算的64.3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我园积极响应周边社会公众适龄幼儿的入学需求，致力于提供卓越的办学环境及教学质量。1. 优化办学条件，确保适龄幼儿的入学需求得到充分满足，不断提升教学质量，为幼儿提供了更优质的教育环境。2. 实施优秀教职工讲学及专家培训计划，提升教职工的专业技能和教学水平，进一步促进了教学质量的提高。3. 严格执行教职工学历提升计划，确保全体教职工学历水平达到100%，以满足高标准教育教学的

需求。4. 改善我园硬件设施，包括班级环境、户外运动设施以及教职工办公和就餐环境，创建幼儿和教职工满意度均达到 95% 的良好环境。发现的问题及主要原因是：绩效目标指标值设置不够明确。下一步改进措施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结合项目工作安排情况和项目实施经验，合理设置成本指标，逐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全面性和科学性。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